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林佳思
電話：03-5249617#201
電子信箱：041275@ems.hc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新竹市北區北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資字第114003044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數位學習精進方案研習實施計畫1140207、114年數位教學指引培力工作坊實施計畫0206 (376580000A_1140030449_ATTACH1.pdf、376580000A_1140030449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本府辦理「B2 PBL 教學應用工作坊」及「B3 數位教學指引3.0教師培力工作坊」，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參加，與會人員本府同意核予公假派代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補助新竹市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及5G智慧學習學校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相關資訊：

(一)B2 PBL 教學應用工作坊

1、研習對象：5G 智慧學習學校、5G 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、重點學校及數位社群輔導團員優先依序錄取，非前述之學校教師若有剩餘名額依報名順序錄取。

2、日期：114年3月6日(四)9：00-16：00。

3、地點：本市教師研習中心2F電腦教室。

4、報名方式：請至本市教師研習護照報名(網址：

<https://reurl.cc/nqb8a8>，研習代碼：1140216)。

(二)B3 數位教學指引3.0教師培力工作坊

教務處

114/02/12 10:55



1140000681

有附件



1、研習對象：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推薦成員、5G 智慧學習學校、輔導團成員優先依序錄取，非前述之學校教師若有剩餘名額依報名順序錄取。

2、日期：114年4月15日(二)9：00-16：00。

3、地點：本市教師研習中心3F研討室、4F會議廳、1F會議室。

4、第一日請先至4F會議廳報到。

5、報名方式：請至本市教師研習護照報名(網址：
<https://reurl.cc/mRbmWY>，研習代碼：1140101)。

三、檢附旨揭計畫各乙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教育資訊網路中心)(含附件)

